

# 義守大學「國際貿易英語實務」跨領域微學程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110.08.27)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112.12.06)

## 壹、學程目的：

「跨領域人才，是未來就業市場的需求！」為因應現今就業市場趨勢，本系與國際商務學系合作規劃本學程，以培養學生多元專長及跨域整合能力，並提升學生職場競爭力，迎接斜槓青年新世代來臨。

## 貳、發展重點與特色：

一、發展重點：增進學生對跨域特色專業科目之學習興趣與能力養成。

二、本學程特色：

本學程為跨學院而設計，能協助非相關系所學生有效學習國際貿易英語實務相關知識與專業英語應用能力，具跨領域學程之特質。

## 參、實施對象：

本校大學部全體學生。

## 肆、課程系統：

一、本學程規定之結業學分總數為 12 學分。

二、修讀本學程學生，其所修習之學程課程至少有 6 學分為非原系課程，其餘則依課程表備註所列之規定。

三、修習本學程之課程科目得列入畢業學分，是否計入畢業總學分由所屬學系決定之。

## 伍、學程開始日期：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

## 陸、申請日期：依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提出修習本學程之申請。

## 柒、申請程序：

請將申請表經原學系主任簽核後，送交國際溝通暨應用英語學系辦公室提送學程審核小組審查。

## 捌、修習證書：

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申請人須檢附歷年成績單向本學程委員會提出申請，由學程委員會審查通過並頒發證書。

## 玖、主辦單位：

本學程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共同規劃、討論、議決學程相關事宜。學程委員會之委員由國際溝通暨應用英語學系主任、國際商務學系主任、國際溝通暨應用英語學系及國際商務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各 1 人等 4 人共同組成；國際溝通暨應用英語學系主任、國際商務學系主任輪流擔任召集人



## 「國際貿易英語實務」跨領域微學程課程表

本學程共計 12 學分

課程類別	開課系別	課程名稱	修課別	學分數	開課系級	備註
基礎	語文學院	跨文化溝通與實作(一)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d Practice(I)	必修	2	1 上	5 門課程需選 2 門課程，至少 6 學分。
	國際應英系	英語談判技巧 English Negotiation Skills	選修	3	1 下	
核心	國際應英系	商用英文(一) Business English (I)	選修	3	3 上	
	國際應英系	商用英文(二) Business English (II)	選修	3	3 下	
應用	國際應英系	會展專業英文 MICE English	選修	3	4 上	
基礎	國商系	國際貿易實務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必修	3	2 下	6 門課程需選 2 門課程修習，共 6 學分。
核心	國商系	國際行銷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必修	3	3 上	
	國商系	國際貿易法規 International Trade Law	必修	3	3 下	
	國商系	歐盟貿易市場 International Trade in EU	選修	3	4 上或 4 下	
應用	國商系	會展概論 Introduction to MICE	選修	3	4 上或 4 下	
	國商系	通關實務 Practice of Customs Clearance	選修	3	4 上或 4 下	

※實際開課學期依應用資訊系統為主。

※課程若有調整時，由學程委員會決定學分之認列。



# 義守大學「國際貿易英語實務」跨領域 微學程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號：	姓名：		
聯絡電話：	E-mail:		
原屬學系：	系	年級	班
輔導/推薦教師(教師評鑑加分依據)：			
1. 原屬學系系主任意見：			
2. 國際貿易英語實務委員會審查：			
備註： 一. 申請人請檢附本申請表、歷年成績單一份，並填寫附件一：修課自我檢核表。 二. 請按 1~2 流程順序辦理。 三. 應於加退選截止日前完成程序(逾期不受理)。 四. 須修滿 12 學分才能核發證書。			

※正本國際應英系留存，影本繳回系上存查



## 「國際貿易英語實務」跨領域微學程修課自我檢核表

本學程共計 12 學分，至少有 6 學分為非原系課程。

開課系別	課程名稱	修課別	學分數	開課系級	已修過	本學期擬修習
語文學院	跨文化溝通與實作(一)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d Practice(I)	必修	2	1 上		
國際應英系	英語談判技巧 English Negotiation Skills	選修	3	1 下		
	商用英文(一) Business English (I)	選修	3	3 上		
	商用英文(二) Business English (II)	選修	3	3 下		
	會展專業英文 MICE English	選修	3	4 上		
國商系	國際貿易實務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必修	3	2 下		
	國際行銷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必修	3	3 上		
	國際貿易法規 International Trade Law	必修	3	3 下		
	歐盟貿易市場 International Trade in EU	選修	3	4 上或 4 下		
	會展概論 Introduction to MICE	選修	3	4 上或 4 下		
	通關實務 Practice of Customs Clearance	選修	3	4 上或 4 下		

※實際開課學期依應用資訊系統為主

※課程若有調整時，由學程委員會決定學分之認列

